



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提前披露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2 年半年度报告原预约披露日期为 2022 年 8 月 27 日。现根据公司半年度报告编制工作进展情况，公司将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日期由原预约 2022 年 8 月 27 日**变更为 2022 年 7 月 27 日**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日期变更，及时查阅在本公司合作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刊登的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相关信息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2 年 7 月 26 日